

合同登记编号：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 目 名 称：神木市 2025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项目

委托方（甲方）：神木市国土储备中心

受托方（乙方）：中策资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

签 订 地 点：



第一条 技术服务范围

本项目技术服务范围涉及神木市全域，

第二条 技术服务内容

为规范神木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工作，严格保护耕地，加强土地征收管理，有序推进成片开发工作，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用地，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国家、陕西省等有关规定要求，结合市域实际，开展神木市2025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2023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调整））工作。

第三条 技术依据及技术方法

主要依据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7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的通知》（陕自然资规〔2024〕297号）、《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规范等，

第四条 工期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神木市 2025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2023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调整））工作。如因甲方原因或者政策变动造成工期变化的，以甲方的要求或实际情况为准。

第五条 提交成果

乙方提供的服务及提交的项目成果须符合《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的通知》（陕自然资规〔2024〕

297 号) 要求, 成果内容如下:

1、文本

- (1) 市级政府关于报请审批《方案》的请示;
- (2) 市级对《方案》的审核意见;
- (3)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审核请示;
- (4)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2、表格

- (1) 土地征收成片特性表;
- (2)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土地利用权属地类统计表;
- (3)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拟建设项目用地情况表;
- (4)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公益性用地情况统计表;
- (5)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时序表;
- (6) 神木市已批准成片开发方案实施进度表;

3、图件

- (1)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位置示意图;
- (2)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国土空间规划图;
- (3)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拟建项目用途布局及时序图;

4、附件

(1) 神木市人民政府将《方案》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

(2) 成片开发范围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意见和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的证明材料;

(3) 《方案》向社会相关方面公开征求意见的情况及意见采纳情况说明;

(4) 成片开发范围及征收区域界址点坐标;

(5)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5、数据库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mdb

上述成果经评审验收通过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纸质成果2套,电子成果2套。

第六条 合同金额、付款方式及税票开具

1、合同总额为: 叁拾捌万陆仟元整 (¥386000.00 元);

2、以服务到甲方要求出具回执为准,并开出发票;

3、付款方式:

第一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的总金额的 40%,即为人民币: 壹拾伍万肆仟肆佰元整 (¥154400.00 元);

第二次:待方案上报至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的总金额的 60%,即为人民币: 贰拾叁万壹仟陆佰元整 (¥231600.00 元);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方案编制任务及技术要求,并在合同签订后十日内向乙方提供开展神木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工作的有关资料和文件,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现势性负责。若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和文件而影

响乙方正常开展工作的，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项目成果的时间。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程、规范及标准开展工作；

2、甲方应及时组织对成果进行审查，并及时向乙方提出有关意见、建议和审查意见；因甲方原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的，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成果的时间；

3、合同履行期间，因甲方原因而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乙方需同时向甲方移交所有成果和资料；

4、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除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的上级或审批部门对项目成果不审批的情况外，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合同款；

5、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成果时，须征得乙方同意；

6、甲方应协助乙方的工作队伍顺利进入现场，维持工作秩序，做好协调工作；

7、甲方应配合乙方组织项目成果评审工作；

8、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人员和设备投入、进度、质量及安全进行监督和检查，并有权要求乙方定期汇报项目情况，以确保项目的实施；

9、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或因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导致工作任务发生重大变化，须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作业，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成果（合同规定有关交付成果时间

可以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成果质量负责；

2、乙方应根据需要对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进行复核，并对资料的引用负责；

3、合同执行过程中，对重大技术问题、重大技术方案等的决策由甲方批准，乙方配合；

4、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论证会，负责介绍项目情况，回答专家提出的有关技术问题，并根据审查、咨询意见做必要调整、修改、补充和完善，直至通过审查；

5、乙方对成果报告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若成果报告出现重大缺陷或错误，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6、乙方在进行作业时，须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等措施，发生的与作业活动有关的安全事故应由乙方负责；

7、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如果因其采用的技术方案等方面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为而引起索赔或诉讼等，则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保障甲方免于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害和损失；

8、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不得将涉及本项目所有相关资料或成果提供给第三方。

第九条 甲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在未违约的情况下因甲方原因或者项目停止而中止、解除合同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2、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3、若因甲方更改已确定的技术要求或设计方案给乙方造成窝工、作业反复及材料的损失，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4、由于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原因，乙方提交成果资料后 30 日历日内召开成果评审会议；

5、赔偿仅限于因违约所造成的可合理预见到的损失或损害。

第十条 乙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在未违约的情况下因乙方原因中途中止、解除合同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按合同总额的 10%赔偿违约金；

2、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且保证了工程款按时到位，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项目成果，每逾期一天按当期应付款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价，逾期超过六十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直接损失（合同规定有关交付成果时间可以顺延的情况除外）；

3、乙方因作业质量和工期问题对整个工程造成恶劣影响，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甲方补救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4、赔偿仅限于因违约所造成的可合理预见到的损失或损害。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将有关证明文件交对方确认审阅，经过对方许可后，对方可以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为此甲乙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一样具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合同终止

- 1、合同双方完全履行各自合同义务后，合同终止；
- 2、如一方认为另一方无正当理由而未正确或未完全履行义务时，可向对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若发出通知的一方在 10 天内没有收到对方实质性改进意见和实施措施，则有权解除合同；

- 3、合同的终止并不损害或影响任何一方的索赔权利。

第十三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四条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附则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即生效。
- 2、根据本合同发出的任何通知应以书面形式递交，在收到时视为交付。
-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

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签章)



单位名称：
(签章)

中策资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2
号 3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710012

电 话：

电 话：

029-88350041

传 真：

传 真：

029-88350041

税 号：

9161 0131 6340 2140 1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
行

账 号：

6100 1920 9000 5255 4210